

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年12月28日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华建盈富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华建盈富”）通知，华建盈富将其所持公司11,940,000股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3.07%，占该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8.44%）质押给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信托贷款业务。华建盈富已于2016年12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，质押期限为2016年12月27日至质权人申请解冻为止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深圳市华建盈富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是	1,194万股	2016年12月27日	质权人申请解冻日	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	8.44%	补充流动资金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华建盈富共持有公司股份141,431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

36.39%；本次质押后，该股东累计已质押股份 95,21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50%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67.32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28 日